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三、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为市民政局直属正科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主要承担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殡葬管理服务的政策法规；负责中心城区范围内的遗体接运、冷藏、火化、骨灰寄存、殡葬礼仪、安葬等，以及相关丧葬用品服务；负责市本级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等殡葬安葬（放）设施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内设部门 9 个，分别是：办公室、财务部、殡葬事业发展部、殡仪服务部、火化服务部、殡殓服务部、接运服务部、公墓服务部、礼厅服务部。

编制人数小计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0 人，事业编制人数 40 人。实有人数小计 86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86 人，行政在职人数 0 人，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38 人，其他在职工作人员 48 人；退休人数小计 23 人；遗属人数小计 2 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 收费 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 经营收入	附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使 用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余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收 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4,671.40	1,156.40	715.00	715.00	0.00	0.00	0.00	0.00	2,80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4,671.40	0.00	4,671.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3.11	0.00	3,563.11
20810	社会福利	3,563.11	0.00	3,563.11
2081004	殡葬	3,563.11	0.00	3,563.1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47	0.00	13.47
215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47	0.00	13.47
2159999	其他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47	0.00	13.47
229	其他支出	1,094.82	0.00	1,094.82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94.82	0.00	1,094.82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94.82	0.00	1,094.8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715.00	0.00	7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5.00	0.00	715.00
20810	社会福利	715.00	0.00	715.00
2081004	殡葬	715.00	0.00	715.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9.00	0.00	0.00	0.00	9.00	0.00	0.00	0.00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2005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殡葬事业补助-2026年市殡葬服务中心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赣州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2800.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280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2026年编外人员工资福利费,殡葬业务成本性支出、其他支出费用等共计2800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殡葬业务成本性支出	≤28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清理墓穴数	≥30000穴
		业务保障用车数量	=15辆
	质量指标	已售墓穴安葬率	≥90%
		延伸殡仪服务工作出错率	≤10%
	时效指标	殡仪服务工作是否及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20次
	生态效益指标	节地生态安葬水平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殡葬事业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2-赣州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715.00	
	其中:非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2026年市殡葬服务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及运行保障经费715万元(含长期遗体处置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在编人员月均绩效	≤4500元/人
	社会成本指标	帮扶特殊困难群众	≥9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殡葬废弃无害化处理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内外交流学习殡葬业务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业务培训率	≥80%
	时效指标	五险一金缴纳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殡葬五项基本服务免费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丧户满意度	≥95%
	生态效益指标	节地安葬水平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资源循环利用率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态度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 4671.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55.57 万元；本年收入合计 35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73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53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80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200 万元。上年结转 1156.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79.43 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 4671.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55.57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保持一致；项目支出 4671.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2855.57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63.1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3179.39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4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3.47 万元；其他支出 1094.8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65.09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63.11 万元，较上年

预算安排增加 29.6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269.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37.03 万元；资本性支出 638.5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535.96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1871.4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621.4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3.1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47 万元，其他支出 1094.8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871.4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763.1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69.72 万元，资本性支出 638.58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额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600 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

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政府采购总额1607.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725.5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5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27.0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其他用车15辆。

2026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殡葬事业补助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本项目用于保障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在编人员工资福利、日常运行及长期遗体处置等经费支出,确保殡葬服务正常运转,提升殡葬公共服务水平,保障特殊困难群众殡葬权益,推动生态节地安葬与资源循环利用。

(2)立项依据:国家及江西省、赣州市关于殡葬事业发展的相关法规与政策,如《殡葬管理条例》《江西省殡葬管理办法》等,明确要求保障殡葬服务机构运行经费,提升基本殡葬服务普惠性与公益性。

(3)实施主体: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满足市民基本殡葬服务需求，落实殡葬五项基本服务免费政策，帮扶特殊困难群众，维护社会稳定。响应绿色殡葬、节地生态安葬号召，保障殡葬废弃物无害化处理，提升资源循环利用率。保障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人员薪酬与日常运营，维持殡葬服务连续性与专业性。

(5) 实施周期：2026 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715 万元。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9.0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与上年度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9.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运行 0.00 万元，与上年度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与上年度安排保持一致。

三、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赣州市殡葬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减）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各单位结合实际进行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指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历年滚存非限定用途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

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 殡葬：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